



大会

Distr.: General
6 January 2006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

2005 年 12 月 8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60/457)通过]

60/50. 巩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
(《特拉特洛尔科条约》) 所建立的制度

大会,

回顾《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¹于 1967 年 2 月 14 日在墨西哥城开放供签署,

又回顾《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序言指出, 军事非核化区本身并不是目的, 而是在以后阶段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的手段,

还回顾大会 1967 年 12 月 5 日第 2286 (XXII) 号决议, 其中特别满意地欢迎《特拉特洛尔科条约》, 认为它是在防止核武器扩散和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努力方面具有历史意义的大事,

回顾 1990、1991 和 1992 年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核可了一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修正案²并开放供签署, 目的是使该文书能够全面生效,

强调《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现在已对该区域三十三个主权国家生效, 从而巩固了在人口稠密地区建立的第一个无核武器区,

满意地注意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在召开建立无核武器区各项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第一次会议方面的领导作用, 该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墨西哥特拉特洛尔科举行,³

¹ 联合国, 《条约汇编》, 第 634 卷, 第 9068 号。

² A/47/467, 附件。

³ A/60/121, 各附件。

重申加强该组织作为确保与其他无核武器区机构合作的适当法律和政治论坛的重要性，

1. **欢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¹目前对该区域主权国家生效，并且 2003 年 11 月 5 日和 6 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十八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大会已正式确认这个事实，并注意到前述大会的结果，包括《哈瓦那宣言》的通过；⁴

2. **敦促**该区域尚未这样做的国家交存它们对该组织大会第 267 (E-V) 号、第 268 (XII) 号和第 290 (E-VII) 号决议所核可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修正案的批准书；

3. **决定**将题为“巩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所建立的制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2005 年 12 月 8 日
第 61 次全体会议

⁴ 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 CG/Res. 457 号决议，可查阅 www.opanal.org。